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弱电系统设施设备维修保养协议



大连希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

# 弱电系统维护保养服务协议书

甲方：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人：朱立富 15942674840

乙方：大连希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人：赵建国 13941125309

为保证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弱电系统的长期、稳定、安全运行，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本系统的维护保养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此协议：

## 一、合同执行期限和地点：

1.合同期限：双方合作期限为一年,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算。

2.服务地点：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3.服务范围：弱电系统的设备以及进行定期维护、保养、检修及紧急故障处理等工作

##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协议金额：为动态计算方式，即按据实发生计算付款额度。

2.工作量统计方式：根据工作量签证单，按实际发生统计汇总，经审核认定后确定。

3.人工费计算方式：按下表标准进行核算各工种人工费。

人工费用表

工程类别	工种	单位	报价（元）
砖石工程	瓦工	工日	300.00
木作工程	木工	工日	280.00
油漆工程	油工	工日	240.00

电气安装	焊工	工日	230.00
电气安装	电工	工日	230.00
暖卫工程	水暖工	工日	230.00
抹灰工程	抹灰工	工日	300.00

#### 4.设备、材料费计算方式:

1) 维保维修如需要更换或使用下表常用设备、材料时, 需先报告甲方, 征得同意后进行更换。

2) 在使用下表没有的设备时, 应根据市场价的方式采购。(在需要更换设备时, 采购前必须先将当时市场价报给甲方, 征得甲方的同意后, 方可组织采购供货。)

3) 在使用下表没有的材料时, 材料费应根据当季网刊价为准, 网刊价没有的, 则以市场价为准, 同时报与甲方确认存档, 以备检查。

常用设备、耗材单价表

序号	设备材料名称	单位	报价	备注
1	24口千兆 POE 接入交换机	台	1,650.00	SFP/海康
2	光纤收、发器(模块)	台	260.00	SFP/海康
3	光纤熔接	端	25.00	
4	网络跳线	条	25.00	
5	光纤跳线	条	25.00	
6	室内宽动态摄像机	台	550.00	GPU/海康
7	室内宽动态半球摄像机	台	550.00	GPU/海康
8	防爆摄像机	台	2,100.00	海康
9	网线 Cat5e	米	2.00	
10	电源线 RVV2*1.5	米	2.90	
11	数据线 RVV4*1.0	米	7.00	
12	塑料管 D20	米	4.00	
13	金属软管 D20	米	10.00	
14	镀锌管	米	10.00	
15	摄像机支架	套	80.00	
16	监控摄像机电源	台	265.00	
17	门禁控制器	台	1,100.00	海康
18	读卡器	台	350.00	海康

19	电磁吸力锁	台	290.00	
20	出入口按钮	台	25.00	
21	8口千兆 POE 交换机	台	800.00	

5. 人工、设备、材料的计费在相应单价的基础上增加 6%的管理服务费，采取每季度结算方式。

6.乙方账户：大连希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光大银行联合路支行；银行账号：3573 0188 0000 13925

### 三、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1.甲方：

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按时向乙方支付维保费用。

2) 发现系统故障甲方应在 24 小时内向乙方发出保障报修通知。

以便乙方根据现象及时准备。

3) 甲方有义务协调所属部门及其有关人员，为乙方维修人员进入现场维修提供方便。

4) 维护维修完毕后，甲方有义务在维修记录上认真填写意见并签字确认。

#### 2.乙方：

1) 为弱电系统正常运行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并定时到甲方现场进行设备的例行保养，以确保弱电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

2) 为保证维修工作的正常运行，乙方应长期备有用于系统维修所常用的备品备件及周转设备。

3) 系统在使用中出现故障，乙方接到甲方系统故障通知后，应在 1 小时内做出响应，确保在最短时间内对系统进行修复。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维护保养记录和相关设备维修资料。

5) 规范服务人员的行为准则，严格遵守化物所的规章制度及各项要求，安全、文明、友好的执行维护维修任务；

6) 保证在接到故障报告时，第一时间做出反应，迅速赶到现场进行维护维修服务；

希玛 2022.8.4

7) 保证常年派驻化物所维护维修人员，以满足化物所弱电设施设备的维系任务。

#### 四、违约责任

1.甲方应遵守约定，并按时支付各期维保费如不按期支付，应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遵守约定，及时快速的完成维保维修工作，如有违约，甲方有权停止支付相应的费用，直至中断执行与乙方的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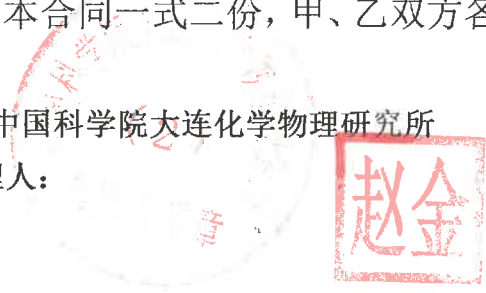
#### 五、设备维修维保具体内容

详见附件《化物所弱电系统维修维保方案书》。

#### 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委托代理人：



乙方：大连希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2022年8月4日

签定日期：2022年8月4日